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4年1月1日-2024年6月30日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预计净利润为负值

项 目	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	亏损：3,950 万元 – 5,900 万元	盈利：295.25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1437.85% –2098.31 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	亏损：4,136.61 万元 – 6,086.61 万元	盈利：836.80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594.34% –827.37 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340 元/股 – 0.0508 元/股	盈利：0.0025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（一）公司版面广告、印刷等传统业务收入下降，净利润同比减少。

（二）部分子公司不再享受所得税免征优惠政策，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。

（三）公司对参股公司上海德粤股权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按公允价值计量。2024年上半年，受其所投部分项目业绩下滑及市场下行的影响，德粤基金业绩下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（一）2021年4月29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【（2021）19号】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涉及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已受理案件共计340件，其中撤诉案件13件，一审已判决案件123件，二审已判决案件199件，调解案件5件。由于投资者起诉情况和案件审理进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，可能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2023年11月2日，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院送达的《民事判决书》【（2022）最高法民终232号】。由于本案尚未进入到执行阶段，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可能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。

（三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部分参股项目的2024年第二季度财务数据尚未获取，可能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。

五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数据，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。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